



契诃夫喜剧的现代版衍化

从俄罗斯外省的樱桃园到布鲁克林的小酒馆，黑色喜剧《百年酒馆》的创作溯源

陈思霖

美剧《百年酒馆》和契诃夫喜剧之间相似的不止于剧情和人物塑造，两者真正分享的，是坦然面对生活荒诞面的诚恳爱意。面对芸芸众生的爱，在时间的洪流里共通着也共鸣着。

自从看了美剧《百年酒馆》，契诃夫的身影一直在脑内徘徊——两者太相似了，这种相似，源自创作者对生活经验的感知与态度。《百年酒馆》独特的喜剧性在美剧世界里独树一帜，甚至可以大胆假设，它是契诃夫喜剧的现代版衍化。

重要的、戏剧性、转折性的事件从不直接呈现，所有的高潮事件都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发生着或发生过了。

《百年酒馆》的剧情，围绕着一家叫“霍瑞斯和皮特”的家族酒馆，最早由一对表兄弟创立，百年间，两个家族内部永远会有一个男孩被起名霍瑞斯，也会有一个叫皮特，由这两人，一个当老板，一个当副手，代代流传。这家老酒馆面临着和契诃夫笔下樱桃园几乎相同的命运：曾是地标式的存在，由于主人经营不善，传统的小世界岌岌可危——布鲁克林区拔地而起的高楼大厦和俄罗斯外省的新兴度假别墅虎视眈眈。接着，西尔维亚和罗巴辛，两个被各自的古老传统孕育的受害者，将要扮演毁灭者的角色。面对这种明显的相似性，我不想断言樱桃园的毁灭代表着旧日诗意的终结，更不想说《百年酒馆》的类似设定同样意味着诗意缅怀。诗意怀想对契诃夫而言是重要的，但这一一定不是他想表达的全部。与其争论两部作品的“主题”，不如看看，在酒馆里，在樱桃树包围的老宅里，事件是怎样发生的。

《百年酒馆》与契诃夫剧作最相似的气质，是从不把重要的、戏剧性、转折性的事件直接呈现。在《樱桃园》里，我们知道，柳苞美的丈夫和小儿子多年前相继离世，给她带来了巨大打击，我们知道她在巴黎有情人，她被他欺骗，经历了痛苦决绝的分手，这一切都是不在舞台上展现的“曾经”；至于当下发生的，樱桃园被拍卖的过程本该是戏剧性集中的时刻，同样被回避了，只有罗巴辛的描述。舞台上展现的是他们聊天，争论，谈论爱情，一切无关紧要的情节。同样的，在《百年酒馆》里，所有重要的事情都是“过去式”：皮特在中学时精神失常，后来在精神病院住了二十多年；霍瑞斯的母亲因为家暴，带着年幼的他和西尔维亚出走；青年霍瑞斯出轨小姨子，导致姐妹同时怀孕，离婚后两个孩子都不理他……枪杀，出轨，家庭暴力，突如其来的死亡，所有的高潮事件都在我们看不见的地方发生着或发生过了。

创作者作出这样的选择，只是因为生活本身不集中也不浓缩。于是，《百年酒馆》所创造的戏剧质感，是胡适在日记里记的“今天又打了一天麻将”，是路易十六的“今日无事”，终究，是人类日复一日的生活。人们大多数时间在吃吃，喝喝，吊膀子，说些不三不四的蠢话，有些人走运了，有些人倒霉了，而时光匆匆流逝，步履不停。

我们能从作者的目光里，看到源源不绝的善意。他拒绝居高临下地指点“人应该是什么样的”，只是简单地展示人们的生活状态，哪怕他们多数平庸，也不被奇迹眷顾。

透过酒馆的窗口，我们一次次抓住的，是投向生活的一瞥。在这个语境下，《百年酒馆》和契诃夫之间的另一层重要共鸣，在于主角们都是没什么出息的庸人。

“舅舅”是常常出现在契诃夫剧作中的人物，有“万尼亚舅舅”，有《樱桃园》里的舅舅加耶夫和《海鸥》里的舅舅索林，还有《三姐妹》里的老军医切布狄金，以他对三姐妹的关爱程度而言，也是一个舅舅式的存在。这些舅舅啊，万尼亚认为自己一辈子已然荒废，他遇到了爱情又无计可施地目送爱情远去；加耶夫、索林和切布狄金更是同一类人，他们头脑聪明，内心善良，却只愿意游荡于纷争之外，他们发誓保护一些珍贵的东西，但是却什么都不做。舅舅们大都四、五十岁了，懦弱平庸，一事无成。万尼亚舅舅最后又一次坐下来计算粮食和土地的收益，承受一成不变的生活。上世纪初的批评家指责契诃夫的剧本里没有戏剧冲突的时候，实则是说他剧本里的这些人物行动缺失，永远都在一遍一遍地念叨着“到莫斯科去”，却一辈子也不踏出家门半步。

到了“百年酒馆”里，人们喝酒，斗殴，吹牛聊天，讲刻薄粗俗的笑话和蠢话，在这里，每个人都兼具蠢货和智者的特性。一个胖妞在这里遇到地方检察官助理，发现原来仅仅在布鲁克林就有八百多个检察官助理；一位大嘴爱尔兰哥们儿，永远在发表奇谈怪论；一个叫玛莎的老女人，是上一辈老霍瑞斯的情人，她总是穿着黑衣服在喝酒抽烟……都是得过且过的人，他们对于生活没有多少野心和希望，更没有什么行动，只是深陷其中。当胖姑娘不断追问助理大叔为什么不努力成为检察官时，年近五十的助理回答她：“这就是我的工作，仅此而已。当他（检察官）当助理的时候，他才二十多岁，直到现在他还是比我年轻，所以我没什么希望了，就是这样。”

这多么像《万尼亚舅舅》的结尾，万尼亚计算着荞麦和素油，生活的无聊和沉闷在眼前如同大幕伸展开来，他说：“啊，我的上帝呀，我今年47岁，如果我活到60岁，那我还要活上13年。多么长久呀！这13个悠长的年头，叫我怎么过呀？”

如果生活已如板上钉钉，用什么去填满似乎看不到尽头的岁月呢？这些无聊如困兽的人们，既不是成功者也不是失败者，只是在没出息地混日子，只是活着。没有哪怕一个人，拥有“开始一种新生活”的野心和光芒，没有人有勇气离开，没有不确定性带来的未知曙光。

这群“平庸的人”的缩影，是主角霍瑞斯。他像极了契诃夫笔下的“舅舅”，几乎做不成任何事，酒馆经营不善，他甚至无力为自己辩护；努力地想讨好女儿，却一定以吵架结束；亲人失踪，他无所适从，报警过后便一天天地继续抹桌子给客人倒酒。然而，我们又清楚地知道，这个臃肿、谢顶、糟糕的人内心深处天真地爱着别人，所以他哪怕一无所有仍会费力地讨好世界。

霍瑞斯和他酒馆里的常客们就这样生活着，迷茫地活在这个他们难以掌控的世界里。创作者拒绝居高临下地指点“人应该是什么样的”，只是简单地展示人们的生活状态，他们多数平庸，性格糟糕，没有能力影响世界，没有奇迹会眷顾他们。因为缺乏行动力也不知如何行动，“百年酒馆”的酒客们，乃至这个世上的大多数人，会像霍瑞斯一样，走完乏善可陈的小人物的一生。尽管如此，尽管芸芸众生碌碌生活，我们还是能从契诃夫、从《百年酒馆》的作者路易·C·K的目光里，看到源源不绝的善意——纵然是这些无知浅陋的人们，他们并不需要“宽恕”，因为这些糟糕的、被困的、绝望的家伙，依旧是人类。 “人”正因为受制于自身难以幸免的局限性，才有可能为生活付出努力，即便这努力是徒然的。所以，酒馆里最动人的一幕，是玛莎举起酒杯向大家致意，她说：“敬平庸的人们！”

“酒馆”的身份是不可抹去的，布鲁克林的弹丸地不是种满樱桃树的庄园，在这里，医生变成了精神病人，喜剧演员取代了诗人。

《百年酒馆》和契诃夫戏剧分享了这么多共性，两者看待世界和人类的眼光何其相似，但是前者的创作者其实是个和契诃夫很不一样的人，也许正因如此，《百年酒馆》和契诃夫戏剧在无数默

随着短篇小说阅读回暖，契诃夫的作品重回我们的视野，在当下再度爆发了宛如北国春天的旺盛生命力。

几乎在同时，黑色喜剧《百年酒馆》横空出世，它被评论“改变了喜剧的游戏规则”，这部“美国制造”，更多让我们联想起契诃夫，尽管隔着时间和空间的距离，可它们是太相似的。当我们推论《百年酒馆》是契诃夫作品的现代衍化时，并不是前者依赖了巨人的肩膀，而是，契诃夫式面对生活的善意和面对众生的诚恳爱意，永远是不过时的。

——编者

图为契诃夫好友、俄罗斯著名风景画家列维坦所画樱桃果树盛开的春日庄园。资料图片

契之外，走向不同的尾声。

《百年酒馆》的编剧、导演是一个名叫路易·C·K的谢顶胖子，他同时主演了“糟糕的好人”霍瑞斯。在《百年酒馆》走红之前，他更广为人知的身份，是美国最火爆的单口相声演员。一个喜剧演员，为何会选择与契诃夫这么接近的方式看待世界和人群？

这里有必要介绍一下路易做单口相声的独树一帜的风格，他从来不把故事作为故事讲给你听，他把情绪演给你看——那些不能见光的欲望，无所适从的瞬间，以及虚度了的光阴。他的一位同行曾评价：“很多脱口秀演员会讲的精巧笑话，从路易嘴里说出来，却让人感觉，这家伙的生活在你眼前崩塌。”都是说段子，可他的表演里复杂地掺着厌世者的聪明，聪明人的悲观，悲观主义者不由自主的善良。

如果只是“聪明的悲观”，不足以成就《百年酒馆》。既然酒馆名为“霍瑞斯和皮特”，仅是这个名字就透露了，另一个主角皮特是极度重要的。

皮特在本质上和契诃夫笔下的“医生”们有很多相通之处，因为他的存在，《百年酒馆》和路易的单口相声拉开了距离——皮特承载了路易无法在单口相声里表达的、某种过时的高贵，即，有力量向往更好的世界，有勇气对一切抱有希望。皮特有一句台词：“也许，也许一切都会好起来的。”而说出这句话的他，承受了剧中最颠沛的命运：从小被亲生父亲抛弃，养父酗酒，家暴，即便在糟糕的家境里，他还是长成了一个受欢迎的少年，却被严重的精神疾患击垮，之后的几十年，他出入精神病院，时光在昏迷和挣扎中浑浑噩噩地过去了……纵然有这样，他还是能说出：也许，一切会变得好一点。在黯淡消沉的幕布下憧憬希望的皮特，仿佛是契诃夫笔下的医生们穿越而来，看着他们，我们好像翻开《万尼亚舅舅》的剧本，听到阿斯特罗夫说，人们在一百年之后会活得更幸福的。

悲哀的是，一百年过去了，阿斯特罗夫期望的幸福，并没有降临于皮特。这是一个痛苦且矛盾的表述：《百年酒馆》里的皮特是古典意义上的“体面人”，人类所能拥有最宝贵的理性和人文在皮特身上闪闪发光；另一方面，偏偏是皮特的理性被残酷地剥夺了，他是个随时会沉沦在个体黑暗世界中的精神病人。于是，契诃夫的医生穿越到《百年酒馆》里，拥有了“病人”的双重身份。

回头来看，当我们把“酒馆”和“樱桃园”并置讨论时，未尝不是面临相似的矛盾。当我们从路易的剧本联想到契诃夫时，两者之间相似的不止于剧情和人物塑造，他们真正分享的，是坦然面对生活荒诞面的诚恳爱意。面对芸芸众生的爱，在时间的洪流里共通着也共鸣着。但“酒馆”的身份是不可抹去的，布鲁克林的弹丸地不是种满樱桃树的庄园，这里没有独立于人类欲望法则之外、生生不息的自然。“酒馆”无论怎样都是酒馆，是斗殴、混乱和谋杀的地方，是欲望和欲望狭路相逢的逼仄地。因此，《百年酒馆》和契诃夫戏剧分享了太多的相似性之后，到结尾处，路易和契诃夫分道扬镳，他维持了自己的表达，写下晦暗的终局：一百年之后，布鲁克林区既没有樱桃园，也没有被城市打断的冷杉林，这里不曾有过大自然的景深，从来只有一个乌烟瘴气的破酒馆，在这里，医生变成了精神病人，喜剧演员取代了诗人。

（作者为爱丁堡大学在读博士）

上海文艺评论专项基金特约刊登

世界是一篇大写的散文 水是它的表现手法

布罗茨基写作中的“深刻浪漫”：他把生命个体映照在时间的水流中

俞耕耘



对布罗茨基而言，从他32岁时进入英语世界到站上英语文学界巅峰的不到20年里，他17次造访冬日的威尼斯，无根漂泊的诗人把水城当作了精神伊甸园。在布罗茨基的所有作品里，唯一单独成书的散文集是《水印：魂系威尼斯》，如果《小于一》《悲伤与理智》是杂糅了回忆和评论的万花筒，《水印》则是纯粹情感的结晶体。

约瑟夫·布罗茨基的人生是分成两半的，前半生在俄罗斯，晚年居于美国；一边是俄语诗，一边是英语散文。生活之于他，就像一则玩笑，一首疼痛的讽谕诗。远离故国的诗人，在英语世界里成为散文大师。

1972年，布罗茨基永别故土，32岁的他开始学习英语，1987年他获诺贝尔文学奖，之后赢得“美国桂冠诗人”荣耀——这是“白手起家”的天才，寻常人学不来的。这里有个神秘巧合，从他进入英语世界到站上英语文学界巅峰的不到20年里，他17次造访冬日的威尼斯。他可能中了这座城的“魅惑”，把威尼斯视为精神伊甸园。无根的灵魂需要安置，威尼斯成了布罗茨基为自己选择的精神故土。

在他的所有作品里，唯一单独成书的散文集就是《水印：魂系威尼斯》，这本册子像是布罗茨基与威尼斯17年眷恋的结晶。威尼斯在他笔下，每个章节都如初见缱绻。如果说《小于一》《悲伤与理智》是杂糅回忆、评论、演讲、悼文、公开信的万花筒，《水印》则是纯粹的晶体。

如果把《水印》看作是布罗茨基献给威尼斯的“赞美诗”，这个论断不免简单粗暴，低估了作品的质地内蕴，忽视作家最难得的诗性哲学：诗的气息融入散文，在隐晦的表述中探讨哲学命题。他试图写出“风景的思想”，且时刻自省于“精神写真”。他绝非观光客，而是把威尼斯的风物化作自己的肉身肌理，“身体吸收城市，而镜子吸收身体”，在流水倒影里，检视心绪意念。

开篇即是寒夜旅人，一个卡尔维诺式场景。作家在等一个女人来接，疲劳和忧虑并没妨碍他自由地移觉通感。嗅着冰冻的海藻气味，乡愁荡漾，他回想起遥远时光里的幸福：“仿佛走进了我的自画像中。”布罗茨基自认嗅觉太灵敏，无法忍受夏天“人类气味的充分排放”，所以选择在冬日前往威尼斯。当然，这只是他的调侃。

事实上，他渴望冬天这样一个“抽象的季节”。因为此时河水寒冷，游人稀少，在作家眼里，此时水城褪去旅游胜地的实用价值，属于他私人的审美意义由此诞生：他在流水中滤取自身的倒影，“水印”中诞生了新的时间，空间变得不再重要，就像“抵达了某个不可知的、没有意义的地点。”

布罗茨基对水的爱恋，就像依赖着一片金色的温柔乡。水印呈现了威尼斯的魅影：建筑的边角，天际线的轮廓，维瓦尔第的音符在其上掠过。当布罗茨基变成“视觉的动物”，捕捉萃取“美”时，他未尝不意识到自己正陷落在狡计中——威尼斯是座自恋的城市，“足以把你的心灵转化为水银合金，卸去它的全部深度。”“一个映像不可能在在意另一个映像。”威尼斯在水上已漂浮千年，映



图为莫奈所绘威尼斯大教堂。资料图片